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二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所進行之重組計劃(「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成為目前組成本集團之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收購財務報表附註16所載之其他附屬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Topsearch Industries (BVI) Limited (「Topsearch Industries (BV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普通股予Topsearch Industries (BVI)之前股東及交換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之現有普通股以完成集團重組。

集團重組之其他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並無進行交易。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並無錄得任何溢利或虧損，亦無現金流量。

### 2. 公司資料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301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年內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利比利亞註冊成立之Inni International Inc.。

### 3. 新頒佈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以下為首次對本年度之財務報表生效之新頒佈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外匯換算
-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表
-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新頒佈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續)

該等會計實務準則訂明新會計處理方法及披露方式，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對本財務報表所披露數額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訂明財務報表呈報基準以及載列有關內容之結構及最低要求之指引。本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之主要影響在於本財務報表第26頁現時呈列綜合股本變動表概要以代替先前規定之經確認綜合損益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訂明換算外匯交易及財務報表之基準。本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為，海外附屬公司之損益賬現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港元，而先前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採納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並不重大。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訂明經修訂之現金流量表之格式。本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之主要影響在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現分為三大類別呈列：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非按先前規定分為五個類別。此外，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之現金流量現按交易當日匯率換算成港元，或按該匯率概約數換算，而先前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並且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等同現金項目之定義亦經修訂。本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比較數字已根據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呈報。該等變動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之附註4會計政策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外幣」以及附註29(a)內。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訂明僱員福利之確認及衡量標準，以及相關之須予披露事項。採納本會計實務準則對先前採納之僱員福利會計處理方法並無影響，惟須就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予以另行披露，詳情見本財務報表附註27。該等購股權計劃披露事宜與先前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相若。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後，該等披露事宜現載入財務報表之附註內。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 呈報及綜合基準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對若干固定資產定期重新計算外，本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進一步闡述如下。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集團重組以合併會計基準編製。按照該基準，乃假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一直(而非自收購有關附屬公司之日以來)為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已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自各附屬公司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以來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綜合資產負債表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乃假設本集團於該日經已存在而編撰。

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撰之綜合財務報表可較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整體業績、業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所有集團內部重大之公司間交易經已於綜合時對銷。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政及經營政策，並自其業務獲取利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賬。本公司佔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機構，而本集團一般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作長期投資，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由於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之數額並不重大，故此並無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聯營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集團之損益賬。本集團佔聯營公司之權益視為長期資產，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負商譽

負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產生，指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所收購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

倘負商譽乃有關預期未來虧損及開支，而該等虧損及開支可於收購計劃當中辨認，並可肯確計算，惟並非於收購當日之可辨認負債，該部份之負商譽將於未來虧損及開支確認時，於綜合損益賬上確認為收入。

倘負商譽並非有關收購當日之可辨認預期未來虧損及開支，負商譽將在有系統地於所收購可予折舊／攤銷資產之餘下平均可用年期在綜合損益賬上確認。超出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值之負商譽立即確認為收入。

倘為聯營公司，任何尚未於綜合損益賬上確認之負商譽均計入其賬面值，而非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上計列為獨立項目。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採納。於該日之前，收購時產生之負商譽於收購年度計入資本儲備。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後，本集團採用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過渡條文，允許該等負商譽仍記入資本儲備。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後因收購產生之負商譽乃根據上述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負商譽會計政策處理。

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出售之收益或虧損乃參考出售當日之資產淨值計算，包括已於綜合損益賬及任何有關儲備(如適用)確認之應佔負商譽總額。任何過往已於收購時在資本儲備入賬之負商譽予以撥回，並包括於出售時計算之收益或虧損中。

#### 關聯人士

倘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視為關連人士。倘雙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資產減值

每逢結算日均作出評估，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或於以往年度所確認之資產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出現或減少。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乃資產使用價值與淨售價兩者之較高者。減值虧損僅於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可收回數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賬扣除，惟倘若有關資產以重估數額列賬，則根據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將減值虧損入賬。

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僅當用以釐定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以撥回，惟該金額不會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則將會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記入損益賬，惟若資產按重估數額列賬，則根據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將撥回之減值虧損入賬。

####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資產之成本包括資產之購買價及使其達至其現時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固定資產投產後所涉及之維修保養等開支，一般於該開支動用期間自損益賬扣除。倘有關開支明顯可提高日後使用有關固定資產之預期經濟收益，則該等開支將撥作該項固定資產之額外成本。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本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減累計虧損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董事認為，此呈報方式較能反映資產之公平值。此變動乃以預測作基準，並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務溢利減少808,000港元。

固定資產之價值變動乃於固定資產重估儲備中作變動處理。倘固定資產儲備不足以彌補個別資產之虧拙，有關虧拙餘額在損益賬中扣除。結算日後之重估盈餘乃於損益賬內確認為收入，以撥回先前扣除之虧拙。出售經重估資產時，固定資產就過往估值已變現之有關部份撥往保留溢利，列作儲備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各資產成本作出撥備，主要年折舊比率如下：

土地及樓宇	按租期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
機器及設備	每年9%
傢俬、裝置及設備	每年18%
汽車	每年18%
模具、壓模、測試裝置及插頭	每月25%

計入損益賬之出售或棄用固定資產之盈虧，乃指出售所得收益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之樓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無任何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所涉及之直接建築成本及相關借貸之資本化借貸費用。在建工程竣工或可使用時，將另行列入適當之固定資產類別。

#### 租賃資產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之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撥歸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融資租約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將按租約之最低租金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有關債務(不包括利息)入賬，以反映有關之採購與融資之成本。根據已撥充資本融資租約所持之資產列作固定資產，並按租期或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兩者之較短者折舊。上述租賃之融資費用自損益賬中扣除，以便於租約期間內定期定額扣減。

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屬出租人之租賃，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有關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賬扣除。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原料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而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按與實際成本相約之標準成本計算，當中包括原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比例分配之生產費用。

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扣除預期製成及出售存貨時所需之任何成本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借貸費用

為購買、建造或生產有限制資產(即須一段長時間才可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應計之借貸費用撥作該項資產之部份成本。當該等資產大體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即停止將該等借貸費用撥作資本。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通性投資。而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之風險不大；該等投資自購入起計一般時限不超過三個月，另扣除須於通知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及存放銀行之現金(包括短期存款)，其使用不受限制。

####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負債法就一切重大時差作出準備，惟以於可見將來可能實現之負債為限。遞延稅項資產在毫無疑問確定作實後方可確認入賬。

####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可確認計算收入時根據以下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當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須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責任或對已銷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
- (b) 工具製作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c) 專有權收入，根據商標特許協議按應計基準確認；及
- (d)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根據未償還本金及實際相關利率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股息

董事擬派之末期股息列作保留溢利之個別分配，並計入資產負債表之股東資本部份，直至獲股東在週年大會批准為止。倘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且已宣派，則入賬列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擬派及宣派中期股息將同時進行。因此，中期股息在擬派及宣派時隨即入賬列為負債。

#### 外幣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入賬，而結算日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該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計入綜合損益賬。

於綜合賬目時，採用淨投資法將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之損益賬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則以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之換算差額計入匯率波動儲備。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發生現金流量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之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於年內採用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1及15號前，如財務報表附註3之闡述，海外附屬公司之損益賬及現金流量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而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則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格式有所變動，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a)。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僱員福利

##### 僱傭條例之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若干僱員已完成為本集團服務所需年期，於終止僱用時，符合獲取長期服務金之資格。倘終止僱用符合僱傭條例所規定之若干情況，本集團有責任支付有關服務金。由於未來需支付予僱員之長期服務金不大可能導致本集團未來有重大資源流出，因此並無就有關可能支付之服務金確認撥備。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成功運作做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在購股權獲行使前，已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並未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亦無於損益賬或資產負債表內扣除購股權之費用。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由本公司按照該等股份面值列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面值之部份，本公司則將其列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記錄冊中刪除。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兩項退休福利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本集團之香港僱員可享有僱主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或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獲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規定之退休福利，而僱主須向計劃自願作出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本集團按僱員月薪之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倘僱員在可享有本集團僱主之全數供款前不再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獲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則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在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方面，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對該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已參與由中國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總額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作為退休金福利。本集團就中央退休金計劃須承擔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供款，而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供款於支付時自損益賬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分類資料

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分類呈報」，分類資料須按兩種分類形式呈列：(i)主要分類申報方式，本集團確定為按業務分類；及(ii)次要分類申報方式，本集團確定為按地區分類。

生產及銷售印刷線路板為本集團之唯一主要業務分類。因此，並未提供其他業務分類資料。

在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入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點劃分之分部分類；資產按資產所在地點分部劃分。

本集團按地區分析之分類收入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台灣	<b>160,446</b>	130,857
北美洲	<b>184,503</b>	288,556
亞洲，中國除外	<b>448,079</b>	366,877
歐洲	<b>60,052</b>	74,117
中國，香港除外	<b>188,218</b>	288,736
	<b>1,041,298</b>	1,149,143

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廣東省，故未提供資產及資本開支之地區分類資料。

### 6.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扣除折扣及退貨之已售商品發票淨值。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b>1,041,298</b>	1,149,143
其他收入		
工具製作費收入	<b>4,215</b>	4,371
利息收入	<b>438</b>	317
專有權收入	<b>391</b>	—
其他	<b>301</b>	2,251
	<b>5,345</b>	6,93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折舊	<b>119,896</b>	98,87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之最低租約付款	<b>11,455</b>	10,406
核數師酬金	<b>1,024</b>	983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	<b>158,250</b>	132,855
退休計劃供款	<b>8,017</b>	9,637
減：已沒收供款	<b>(481)</b>	(228)
	<b>165,786</b>	142,264
匯兌虧損淨額	<b>838</b>	1,110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b>655</b>	2,774
陳舊存貨撥回	<b>(1,330)</b>	(4,000)

### 8. 融資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b>7,536</b>	5,831
須於五年後償還之銀行貸款	—	935
融資租約	<b>7,423</b>	11,791
利息總額	<b>14,959</b>	18,557
減：已撥作資本之利息	<b>(3,870)</b>	—
	<b>11,089</b>	18,55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袍金	120	—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7,677	8,200
退休計劃供款	662	756
	<b>8,459</b>	8,956

所有董事之袍金乃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二零零一年：無)。

為董事提供宿舍而須承擔之租金開支1,38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380,000港元)計入董事之其他酬金(附註33)。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之董事人數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b>6</b>	4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五名薪酬最高人士

本年度五名薪酬最高人士包括四名董事(二零零一年：四名)，彼等之酬金資料已於上文附註9中披露。其餘一名(二零零一年：一名)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之酬金分析及範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152	1,050
退休計劃供款	107	90
	<b>1,259</b>	1,140

	僱員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 11.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國家，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	2,400	4,200
其他地區	5,800	8,9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27	753
遞延稅項(附註25)	1,500	4,900
本年度稅項	<b>9,927</b>	18,75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所處理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為10,476,000港元。

### 13. 股息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b>9,600</b>	98,000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由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如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向集團重組前當時之股東支付。

###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47,83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0,253,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67,955,800股(二零零一年：480,000,000股)計算。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之股份比較數字，為本公司備考已發行股本，包括1,000,000股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已發行之未繳股款股份、9,000,000股發行以收購Topsearch Industries (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股份，以及本財務報表附註26詳述有關資本化發行之470,000,000股股份。用以計算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於聯交所上市時額外發行之160,000,000股股份。

由於此等年度未發生攤薄事宜，故未計算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固定資產

####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壓模、 測試裝置 及插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年初	60,245	151,890	41,709	783,357	66,780	7,640	109,205	1,220,826
添置	—	19,879	74,974	102,915	8,634	1,571	25,130	233,103
重估盈餘	3,855	—	—	—	—	—	—	3,855
出售	—	(597)	—	(71,742)	(4,207)	(195)	(13,527)	(90,268)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100</b>	<b>171,172</b>	<b>116,683</b>	<b>814,530</b>	<b>71,207</b>	<b>9,016</b>	<b>120,808</b>	<b>1,367,516</b>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計算	—	171,172	116,683	814,530	71,207	9,016	120,808	1,303,416
按估值計算	64,100	—	—	—	—	—	—	64,100
	64,100	171,172	116,683	814,530	71,207	9,016	120,808	1,367,516
累計折舊及減值：								
年初	14,700	75,292	—	281,752	34,732	4,370	106,474	517,320
年內撥備	4,359	20,050	—	59,593	9,021	1,094	25,779	119,896
出售	—	(597)	—	(71,187)	(4,164)	(47)	(13,527)	(89,522)
重估時撥回	(15,884)	—	—	—	—	—	—	(15,884)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175</b>	<b>94,745</b>	<b>—</b>	<b>270,158</b>	<b>39,589</b>	<b>5,417</b>	<b>118,726</b>	<b>531,810</b>
賬面淨值：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0,925</b>	<b>76,427</b>	<b>116,683</b>	<b>544,372</b>	<b>31,618</b>	<b>3,599</b>	<b>2,082</b>	<b>835,706</b>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545	76,598	41,709	501,605	32,048	3,270	2,731	703,50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固定資產 (續)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均位於中國，租期由30至50年。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廠房及機器總額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所持資產之賬面淨值210,77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65,684,000港元)。本年度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所有該等資產之折舊費總額為28,29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2,174,000港元)。

本集團之若干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為28,53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1,010,000港元)，而在建工程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長期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23)。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進行重估，根據該等土地及樓宇之現有用途重估之公開市值合共為64,100,000港元。上述估值產生之重估盈餘19,739,000港元(見附註28)已列入重估儲備。

董事認為，土地及樓宇於結算日之面值與市值之間並無重大差別。

若對土地及樓宇不予重估，則本集團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減累計折舊所得之賬面淨值將為41,994,000港元。

### 16. 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b>467,769</b>
附屬公司欠款	<b>177,147</b>
	<b>644,916</b>

附屬公司之欠款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面值／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Topsearch Industries (BVI)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至卓實業(控股)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20,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至卓飛高線路板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 銷售印刷 線路板
至卓飛高線路板 (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已繳足股本 32,000,000美元	100	製造印刷線路板
Topsearch Marketing (S) Pte Ltd.*	新加坡	普通股 1,000新加坡元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Topsearch Marketing (U.K.) Limited*	英國	普通股 2英磅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TPS Marketing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普通股 2馬元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面值／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Topsearch Marketing (USA) Inc.*	美國	普通股 1,000美元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台灣至卓飛高行銷 有限公司*	台灣	普通股 1,000,000新台幣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Topsearch Printed Circuits Korea Co., Ltd.*#	韓國	普通股 50,000,000韓圓	100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可立身物業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已繳足股本 1,000,000港元	100	提供物業 管理服務

\* 並非由安永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之其他成員公司進行審核。

\*\*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無權獲派股息，無權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於清盤時除非總數500,000,000,000,000港元已分派予每名普通股持有人，否則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亦無權收取任何資本回報之剩餘資產。

# 於二零零二年新成立之公司。

@ 註冊為外資企業。

@@ 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估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00	100
聯營公司欠款	236	187
	<b>336</b>	287

聯營公司之欠款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	業務架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Topsearch PCB Marketing (Thailand) Co., Ltd.*	公司	泰國	49	提供市場 推廣服務

\* 並非由安永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之其他成員公司進行審核。

由於該聯營公司之經營業績數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以權益會計法計算。因此，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所佔權益在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料	<b>51,469</b>	52,302
在製品	<b>34,781</b>	21,930
製成品	<b>35,363</b>	30,552
	<b>121,613</b>	104,784
減：撥備	<b>(7,453)</b>	(8,783)
	<b>114,160</b>	96,001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二零零一年：零)。

### 1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作出財政評估後會給予客戶信貸，並會就客戶過往還款紀錄定期檢討信貸限額。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按個別貿易客戶而定，由30至90日不等，而本集團亦會經常檢討拖欠之應收賬款。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未償還之結餘。

於結算日，根據銷售貨品之到期日劃分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b>172,228</b>	212,134
31至61日	<b>24,391</b>	13,310
61至90日	<b>23,697</b>	6,138
91至120日	<b>44,295</b>	13,513
	<b>264,611</b>	245,09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54,329</b>	—	<b>7</b>
短期存款	<b>20,059</b>	58,463	<b>20,059</b>
	<b>74,388</b>	58,463	<b>20,066</b>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餘相等於2,75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5,424,000港元)。人民幣現在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按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是容許透過可經營外匯業務之銀行兌換人民幣成其他貨幣。

### 21.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根據取得貨品及服務各自之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b>148,388</b>	174,939
31至60日	<b>46,399</b>	40,283
61至90日	<b>25,416</b>	13,484
91至120日	<b>11,694</b>	817
	<b>231,897</b>	229,523

### 22.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透支、信託收據貸款、短期銀行貸款及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附註23)	<b>122,809</b>	54,163
應付融資租約租金之即期部份(附註24)	<b>73,383</b>	73,154
	<b>196,192</b>	127,31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銀行貸款、銀行計息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透支	—	42
有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17,366	35,122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6,630	124,414
	<b>203,996</b>	159,578
須於一年內或要求時償還之銀行透支、信託收據貸款及短期銀行貸款	<b>98,592</b>	40,164
有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內	24,217	13,999
第二年	34,438	24,21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749	80,236
五年以上	—	969
	<b>105,404</b>	119,414
	<b>203,996</b>	159,578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份(附註22)	<b>(122,809)</b>	(54,163)
長期部份	<b>81,187</b>	105,415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信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抵押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應收賬款及相關貿易信用保險保單；
- (ii) 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間互相擔保；
- (iii) 本公司一名董事之個人擔保；
- (iv) 抵押一間關連公司所持有之若干土地及樓宇；
- (v) 抵押本集團(附註15)在建工程之擔保；及
- (vi) 按揭本集團之若干土地及樓宇(附註15)。

本公司已取得銀行同意解除本公司一名董事之個人擔保，並以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或其他抵押所取代。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應付融資租約

本集團租賃若干廠房及機器，以經營線路板業務。該等租約列作融資租約，餘下之租期由一個月至四年。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約日後應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之現值	最低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b>78,561</b>	82,230	<b>76,566</b>	79,280
第二年	<b>35,958</b>	55,518	<b>33,123</b>	49,396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b>15,989</b>	20,835	<b>13,839</b>	46,942
融資租約最低租金總額	<b>130,508</b>	158,583	<b>123,528</b>	145,618
日後融資支出	<b>(6,980)</b>	(12,965)		
應付融資租約租金淨總額	<b>123,528</b>	145,618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份(附註22)	<b>(73,383)</b>	(73,154)		
長期部份	<b>50,145</b>	72,46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已根據時差以負債法按16% (二零零一年：16%) 之稅率作出撥備。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年初餘額	<b>34,512</b>	29,612
本年度支出 (附註11)	<b>1,500</b>	4,9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6,012</b>	34,512

遞延稅項負債主要包括加速資本減免額。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零一年：無)。

### 26. 股本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200,000</b>
已發行及繳足：	
64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64,000</b>

以下為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出現之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

- (i)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全部均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三日發行及配發為未繳股款股份。
- (ii)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藉增設9,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將法定股本增至1,000,000港元，該等股份與本公司之現有股本享有同等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股本 (續)

- (iii)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作為集團重組之一部份，本公司發行合共9,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入賬列作繳足普通股，而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三日發行及配發為未繳股款之1,000,000股股份亦已由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中撥出100,000港元入賬列作繳足，作為收購Topsearch Industries (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
- (iv)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藉增設1,99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1,000,000港元進一步增至20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與本公司之現有股本享有同等權益。
- (v)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將股份溢價賬共47,000,000港元之進賬撥充資本，向於該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其各自之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47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普通股，條件為股份溢價賬乃因下文(vi)所述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向公眾人士發售新普通股而取得進賬。
- (vi)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刊發之售股章程，以每股1.38港元向公眾人士發行合共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發售新股」)，所得現金代價(未計有關發行開支)為220,800,000港元。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上述變動概列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時配發及發行未繳股款股份	(i)	1,000	—
發行股份作為根據集團重組收購 Topsearch Industries (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	(iii)	9,000	900
動用實繳盈餘繳足於註冊成立時發行之未繳股款股份	(iii)	—	100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發售新股而進賬後， 資本化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v)	470,000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考已發行股本		480,000	1,000
公開上市時發行新股	(vi)	160,000	16,000
股份溢價賬撥作資本	(v)	—	47,00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0,000</b>	<b>64,000</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購股權計劃

年內採納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4「僱員福利」作出解釋。因此，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有關之詳盡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機構(「所投資機構」)之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及客戶，向本集團、其附屬公司或所投資機構提供貨物或服務之供應商以及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以及本集團、其附屬公司或所投資機構之股東。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但仍可行使之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獲採納，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生效。本年內及於結算日，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 28. 儲備

#### 本集團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變動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基金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19,000	—	—	—	4,064	378,769	401,833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5)	—	—	—	(15)
本年度純利	—	—	—	—	—	—	110,253	110,253
二零零一年建議末期股息	—	—	—	—	—	—	(98,000)	(98,000)
轉撥往法定儲備基金	—	—	—	—	12,000	—	(12,000)	—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19,000	—	(15)	12,000	4,064	379,022	414,071
發行股份	204,800	—	—	—	—	—	—	204,800
資本化發行	(47,000)	—	—	—	—	—	—	(47,000)
發行股份開支	(23,057)	—	—	—	—	—	—	(23,057)
重估盈餘	—	—	19,739	—	—	—	—	19,739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7	—	—	—	17
本年度純利	—	—	—	—	—	—	47,837	47,837
二零零二年建議末期股息	—	—	—	—	—	—	(9,600)	(9,600)
轉撥往法定儲備基金	—	—	—	—	3,300	—	(3,300)	—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34,743</b>	<b>19,000</b>	<b>19,739</b>	<b>2</b>	<b>15,300</b>	<b>4,064</b>	<b>413,959</b>	<b>606,807</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儲備 (續)

#### 本集團 (續)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因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見附註26)股本面值與本公司就此項收購作為交換所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經扣除本公司於註冊成立時發行1,000,000股未繳股款股份之100,000港元(附註26)。

根據中國有關全外資企業之法例，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規定將除稅後溢利不少於10%之部份撥入法定儲備基金，該項基金可用於增加中國附屬公司之繳足資本。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負商譽維持計入資本儲備。

####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發行股份	204,800	—	—	204,800
資本化發行	(47,000)	—	—	(47,000)
發行股份開支	(23,057)	—	—	(23,057)
於集團重組時產生之儲備	—	466,769	—	466,769
本年度純利	—	—	10,476	10,476
二零零二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	—	(9,600)	(9,600)
<b>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34,743</b>	<b>466,769</b>	<b>876</b>	<b>602,388</b>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Topsearch Industries (BVI)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收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當日之綜合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發行為該項收購之代價之股份面值(見附註26)，經扣除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1,000,000股未繳股款股份之100,000港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可在若干情況下分派予股東。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以繳足紅股之形式分派。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格式變動

本年度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見財務報表附註3)，導致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格式有所變動。綜合現金流量表現按三個標題呈列現金流量：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先前則採用五個標題，包括上文列示之三個標題在內，連同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以及已付稅項之現金流量。呈報方式變動導致主要重新分類，即已付稅項及已付股息現已列入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二零零一年之比較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報方式已按新格式作出變動。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項目之計算方法已根據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作出變動，其闡述見財務報表附註4「外幣」一段。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現按產生現金流量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重複產生之現金流量則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先前乃按結算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是項會計實務準則修訂對財務報表之賬目並無重大影響。

####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就固定資產訂立融資租約安排，該等資產於租約生效時之資本總值為59,16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2,716,000港元)。

### 30.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有關物業之租期為1至2年。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日後應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155	11,53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728	5,852
	13,883	17,38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承擔

除上文附註30詳列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擁有下列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b>(a) 資本承擔</b>		
已批准但未訂約：		
興建工廠大樓之承擔	<b>43,130</b>	156,860
已批准及已訂約：		
興建工廠大樓之承擔	<b>55,774</b>	46,071
收購固定資產之承擔	<b>6,217</b>	7,854
	<b>61,991</b>	53,925
	<b>105,121</b>	210,785

#### (b) 其他承擔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二零零一年四月與中國清華大學訂立之科技合作協議而須支付之承擔合共為6,50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7,858,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上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銀行向一間附屬公司授予銀行融資作出擔保	<b>413,309</b>
就附屬公司訂立之融資租約協議作出擔保	<b>272,776</b>
	<b>686,085</b>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根據本公司提供上述之擔保而獲授之銀行融資及訂立之融資租約，已分別動用146,835,000港元及89,899,000港元。

### 33.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已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公司於年內曾進行之重大交易載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支付予Keentop Investment Limited (「Keentop」) 之租金支出 (附註)	<b>1,380</b>	1,380

附註：

租金開支乃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卓可風先生及其配偶實益擁有之Keentop，有關租賃作為其宿舍之物業。月租115,000港元乃根據雙方訂立之租約而釐定。根據另一份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簽訂之租約，由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間(可選擇續約三年)之月租115,000港元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作出之市場租金估值而釐定。該租約之條款亦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刊發之售股章程中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表附註3所進一步闡述，由於本年度採納若干新頒佈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財務報表上若干項目及結餘之會計處理及呈報方式已作出修訂，以符合新規定。因此，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 35.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